



2014

經濟部技術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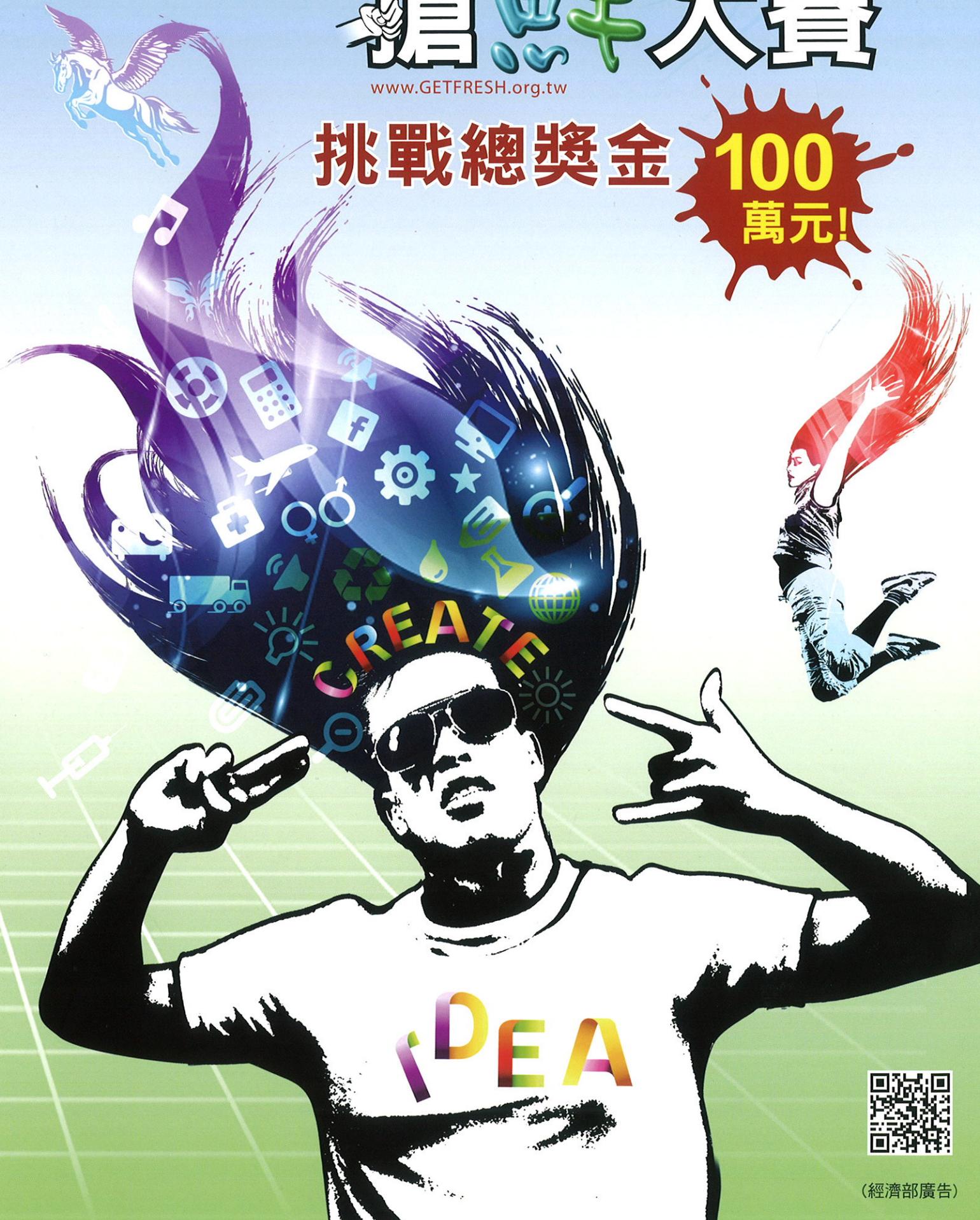
搶鮮大賽

www.GETFRESH.org.tw

挑戰總獎金

100

萬元!



一、競賽說明

為持續鼓勵創意發想，擴大科專成果運用，經濟部技術處主辦之2014「搶鮮大賽」競賽活動，將以「智慧生活」為主題來徵求創新構想，舉凡與智慧科技、創新生活有關聯之創意，皆可報名參加。

本競賽除「系統整合實作類」與「創意發想類」二類外，今年新增「創業類」與「Special Topic」競賽，期望進一步將創意及創新的能量具體朝向商業化邁進。經評選獲表揚者，主辦單位將頒發總獎金新臺幣100萬元整，以茲鼓勵，期能吸引對科專技術有興趣的團隊參加，善用人科專團隊的核心技術實現創意，進而帶動智慧生活、創新應用，並落實於產業加值。

二、參選資格

(一) 系統整合實作類

- 1.參選對象：中華民國教育部立案之大專院校學生。
- 2.組隊方式：團隊方式報名參加，每隊參加人數1至5人，不得跨隊參加。每隊須設指導老師1~2名，指導老師可跨隊指導。
- 3.技術應用：須在本競賽所提供之科專技術中，挑選一種或多種整合應用，且未來1~3年內可達成實用化或商業化之構想，並提出創意應用。
- 4.實作說明：初審通過者，將進入實作階段，並由科專團隊提供相關之軟硬體(技術項目請詳見網址：www.getfresh.org.tw／技術專區)。

(二) 創意發想類

- 1.參選對象：中華民國教育部立案之大專院校學生。
- 2.組隊方式：團隊方式報名參加，每隊參加人數1至5人，不得跨隊參加。每隊須設指導老師1~2名，指導老師可跨隊指導。
- 3.技術應用：須在本競賽所提供之科專技術中，挑選一種或多種整合應用，且未來3~5年內可達成實用化或商業化之構想，並提出創意應用(技術項目請詳見網址：www.getfresh.org.tw／技術專區)。

(三) 創業類

- 1.參選對象：中華民國教育部立案之大專院校學生。
- 2.組隊方式：團隊方式報名參加，每隊參加人數1至5人，不得跨隊參加。每隊須設指導老師1~2名，至少一位須為學校老師，另一位可請業界專家擔任，指導老師可跨隊指導。
- 3.技術應用：須在本競賽所提供之科專技術中，挑選一種或多種整合應用，進行創業營運規劃(技術項目請詳見網址：www.getfresh.org.tw／技術專區)。

(四) Special Topic-Juiker 揪科創意貼圖競賽

- 1.參選對象：中華民國教育部立案之大專院校學生。
- 2.組隊方式：團隊方式報名參加，每隊參加人數1至5人，不得跨隊參加。參與本項競賽不須設指導老師。
- 3.競賽方式：須以職場生活或校園生活相關主題為貼圖發想之範圍，作品規格可由靜態類、動態類、語音類此三種方式擇一或交互呈現，貼圖至少8張，最多不可超過24張，貼圖內容以簡單明瞭、符合情境為主。
- 4.請依照規定格式繳交，如有格式不符者，將視為無效案件，繳交格式請詳閱「報名專區>企劃書Special Topic」，相關貼圖可下載Juiker Talk App參考。

三、獎額與獎金 (未達評審標準得從缺)

單位：新臺幣

類別	一、系統整合實作類	二、創意發想類	三、創業類	四、Special Topic
冠軍	1隊。獎座乙座。(每隊10萬元)	1隊。獎座乙座。(每隊5萬元)	1隊。獎座乙座。(每隊15萬元)	1隊。(每隊1萬元)
亞軍	2隊。獎座乙座。(每隊6萬元)	2隊。獎座乙座。(每隊3萬元)	1隊。獎座乙座。(每隊10萬元)	1隊。(每隊5,000元)
季軍	3隊。獎座乙座。(每隊2萬元)	3隊。獎座乙座。(每隊1萬元)	1隊。獎座乙座。(每隊8萬元)	1隊。(每隊2,000元)
佳作	5隊。(每隊1萬元)	5隊。(每隊5,000元)		
優秀	10隊。(每隊5,000元)	10隊。(每隊2,500元)		

■得獎隊伍頒發獎狀、獎金；得獎者之獎金或獎金金額在新臺幣2萬元(含)以上者，皆須依中華民國稅法規定扣繳相關稅務(外國國籍者扣20%，中華民國國籍者扣10%)。

四、報名日期

- (一) 系統整合實作類：103年4月21日(一)~103年5月30日(五)下午17：00止。
(須於103年6月5日前繳交初版影片，始完成參賽資格，10月2日前可再更換。)
- (二) 創意發想類：103年4月21日(一)~103年9月25日(四)下午17：00止。
(須於103年10月2日前完成影片上傳，始完成參賽資格，此期限內開放影片更換。)
- (三) 創業類：103年4月21日(一)~103年6月30日(一)下午17：00止。
(須於103年7月3日前繳交初版影片，始完成參賽資格，10月2日前可再更換。)
- (四) Special Topic：103年4月21日(一)~103年8月29日(五)下午17：00止。

五、報名方式與準備資料

- (一) 請於期限內完成線上報名、上傳企劃書及人氣王影片投件程序，並備妥【報名表】正本1份、【企劃書】影本一式5份，郵寄至106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三段149號11樓「搶鮮大賽工作小組收」，以郵戳為憑。
- (二) 企劃書及人氣王影片請依格式上傳，不得以任何形式提示身份(包括企劃書、簡報文件、人氣王影片、隊伍介紹等)，均必須以隊伍編號作為身份識別。違者視為違反規定，主辦單位有權進行塗銷修改，嚴重者得取消參賽資格。
- (三) 詳細競賽辦法及相關資料請上網www.getfresh.org.tw下載或向工作小組洽詢。

六、評審作業

- (一) 評審委員會：由主辦單位邀請產、研界之專家組成評審委員會。
- (二) 評審程序：分初審、決審二階段進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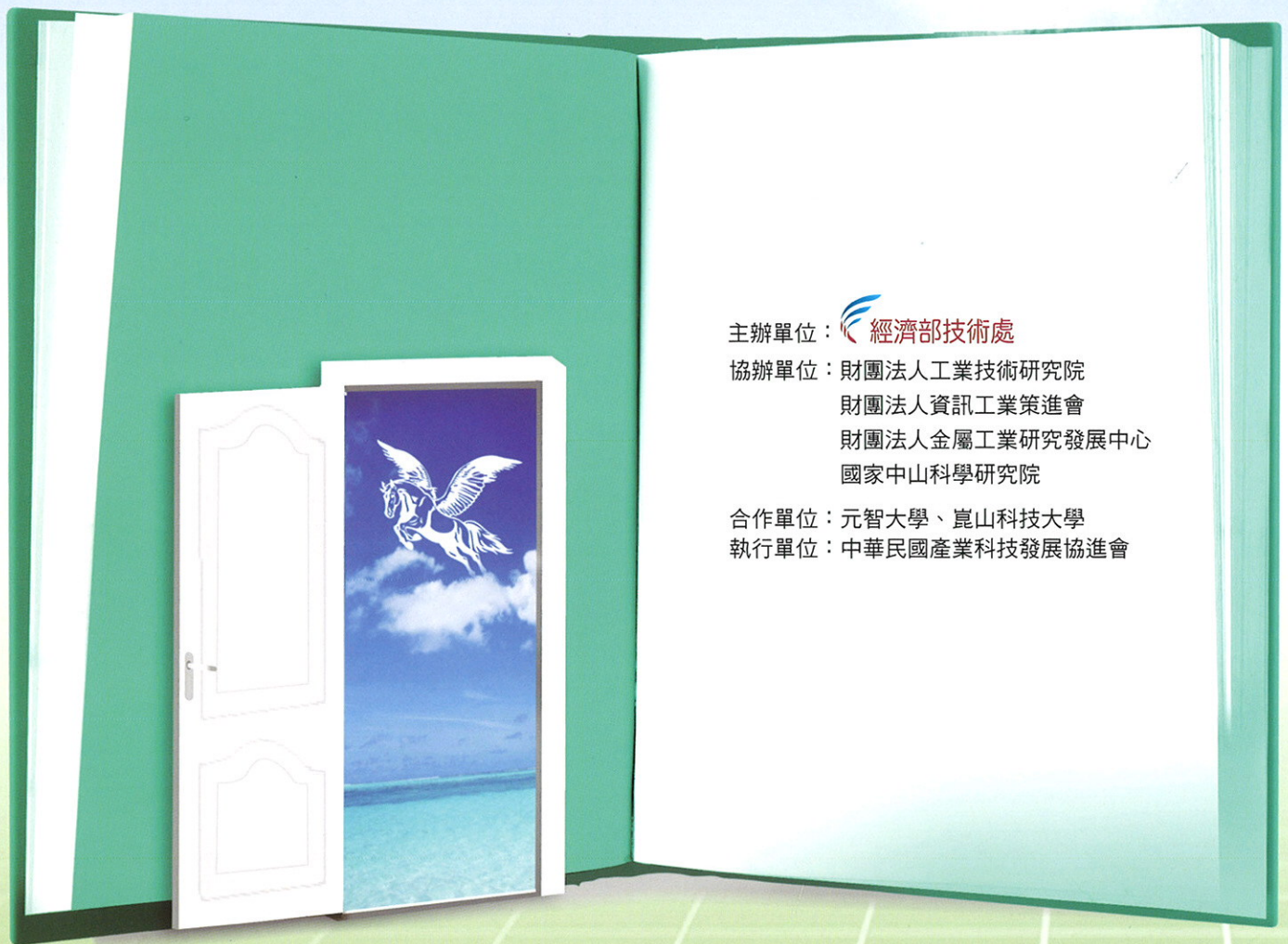
類別	初審	第二階段	決審
系統整合實作類	企劃書審查	實作期間約4.5個月	簡報審查與作品展示
創意發想類		-----	
創業類		創業工作坊	
Special Topic		-----	初審企劃書 貼圖使用度

七、其他事項

- (一) 冠、亞、季軍及優勝得獎隊伍，須於得獎後1年內，配合主辦單位之需要與安排，舉辦成果觀摩。
- (二) 參賽作品經人檢舉或告發為非自行創作或冒用他人作品，且有具體事證者，主辦單位得取消其入圍及得獎資格，並通知學校，追回已頒發之獎金、獎品、獎座及獎狀等相關物品。
- (三) 參賽作品衍生之智慧財產權(以下簡稱智財權)屬參賽者所有，主辦單位不擔保前述智財權可能產生爭議之相關法律責任。參賽人須同意將參賽作品之智財權無償授權給主辦單位作非商業用途之實施，且參賽人不得對於上述之作品要求任何形式之報償。主辦單位於決選後得協助參賽者推廣運用其作品，未來合作關係之細節由雙方另議訂之。
- (四) 凡參加報名者，視為已閱讀並完全同意遵守本活動之一切規定。
- (五) 上述未盡事宜，主辦單位保留調整活動與獎項細節之權利，並有權對本活動所有事宜做出解釋或裁決。

八、聯絡方式

電話：02-23256800 分機887、885、881 搶鮮大賽工作小組
E-Mail：get-fresh@umail.hinet.net
傳真：02-2325-6816
地址：106台北市信義路三段149號11樓 中華民國產業科技發展協進會



主辦單位： 經濟部技術處

協辦單位：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
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
財團法人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合作單位：元智大學、崑山科技大學
執行單位：中華民國產業科技發展協進會